

# 狂狷／由選舉探討民意

## (下) 談市政努力向方

社址：中國文化大學編輯室 八六一〇五一  
臺北陽明山華岡 電話：轉二八八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十日創刊  
校刊 非賣品 增刊

# 華夏導報

其	人	辦	創
曉	鏡	行	發
武	嘉	社	副
文	志	社	
臻	福		
齡	惠		
清	正		
		輯編行執	
			發
		心中動活生學	

有其實用性、價值觀。冒然提出此一不成熟的策略，徒增輔選單位的困擾，難怪亦有黨籍候選人提出反駁意見。總統亦會指示爲了強化民主功能，我們要切實溝通民意，探求民隱。

(三) 黨團的運作：Enert Barker 於其名著「政府論」中對於內閣制的探討，分政黨、選民、議會及內閣四個階段來探討，而以政黨居首，這非因爲現代的民主政治以政黨政治爲基礎。而議會議員的選舉，如今議員的選舉，與其說是議員被提名的候選人所必須覺醒的。究其原因，乃是被提名者不被群衆接受、認同，或是其才能、學識、品德不被肯定，也許亦是所謂的「空降部隊」欠缺地緣關係，外加蔡辰洲金牛型的陰影，致使執政黨央仍爲執政黨執政，惟不斷的受到其他黨派的挑戰與牽制。但在地方，若干「邊陲」地帶，或新興城市，執政黨於選舉之時不可能穩操勝算。探討其原因，則涉及範圍相當廣泛，例如從黨團的運作到行政機構的行政效率、經濟的失業問題、國民的教育問題、人民對社會環境的需求等，總而言之乃是一個組織內，必須不斷的加入新血輪、不斷的革新，方不會被時代所淘汰。

(二) 影響執政黨全額當選原因：平心而論，執政黨三十餘年來在台灣的建設，無論是硬體或軟體的，其成果是不容否認。惟時代之巨輪越進步，人民之要求及慾望亦隨之高昇。民意最痛心疾首者乃是一貪污、特權」等等，有時往往是「一粒老鼠屎，弄壞一鍋粥」。國父亦曾謂：「一夫不謹，公僕有責。」根據中國時報對七十四年地方政府公職人員選舉候選人提出的政見進行分析調查，結果發現整肅貪污瀆職風紀及行政革新與端正政風皆列前幾名。由此可知行政機關對於行政人員之監督過於鬆懈，紀律有待加以重整，爲民服務的觀念仍有待建立，因蓋這些微小的因素匯聚成流，無形之中乃對政府傷害極大，人民因而轉向求諸於黨外人士，寄託黨外的來加強議會監督功能，借而加強行政機關的市政功能。此乃影響執政黨提名候選人當選率主因。

次乃是最近國內不幸連續發生的偶然事件，如國宅舞弊案、市公車司機「喫票」案、毒玉米案、餽水油事件、煤礦災變接一連二的發生；而國泰十信案更造成金融大風暴，影響所及無辜達數以千計，其因而間接受影響的更是難以估計。

有關部門於選舉時刻，更提出所謂的「語文法」，更是不智之舉，亦是一大敗筆。衆所皆知血統、生活、語言、宗教、風俗習慣乃構成民族之五大要素；而地方性語言所以能歷盡千年文化而仍存在，自

在選舉中所扮演的角色，已略具有政黨之雛形。(四) 其他無黨籍人士，訴諸於婦女之同情票。(五) 鑽法律漏洞，徘徊於法律邊緣，如舉辦「民主講座」，藉以吸收流離票。

(六) 最重要乃是執政黨對無黨籍候選人採寬容政策。

### 五、市政努力方向

假如行政各部門皆能依法執事，市政各機關單位皆能切實遵照法則行事，克盡公僕之職能，不該發生的問題不出現。例如金融機構放貸款項，不畏特權；衛生機關做好食品衛生檢查；治安人員不濫用特權行事，不欺壓百姓；人事單位做好人事管理，公車司機即無從喫票；試問假如沒有餽水油案，沒有十信案，今年的選舉誰又將是大贏家。

一個組織之結構若能健全，參與者皆能應用其專業知識，認清目標及與環境互動的關係，而對組織提出貢獻，則這個行政系統功能必能充分發揮。行政人員盡忠職守是本分，而最重要的乃是憑專精的知識及智慧去爲桑梓服務，否則光具有愛國心是不夠的。例如李亞蘋案乃是最佳例證。

在現代都市中社會結構日益複雜，如何運用現代的管理技術解決文明社會所產生的問題，乃是目前最重要課題。根據七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中國時報選舉研究小組統計此次候選人所提政見依序如下：

(一) 交通問題。(二) 行政效率及政風問題。(三) 公害及環境保護問題。(四) 警政及治安問題。(五) 開發觀光資源問題。(六) 公共設施不足問題。(七) 軍公教遇問題。(八) 勞工權益問題。(九) 稅制問題。(十) 教育問題。

1. 以書生型從政，不貪戀名利。
2. 關懷民生疾苦，爲民喉舌，充分反映民意。
3. 適時打擊「特權」。
4. 不爲黑社會份子請說。
5. 革新新作風。
6. 新聞媒介的適時報導。

由於諸多原因，外加他個人之學識、修養、品德、能力，腳踏實地不亂開空頭支票的實在作風，乃於此次選舉中獲得最高票當選。

### 四、黨外人士全額當選原因

(一) 根據政治學者的調查研究結果，發現台北市選民決定投票最主要的因素是「候選人取向」，這類選民約略超過百分之五十。因「政見取向」而投票的高居第二位，但人數只佔了百分之三十左右。而「政黨取向」的選民只有百分之十左右。在這些百分比中，有百分之十左右是黨內外的堅定支持者。

(二) 根據 DGBAS 之調查，我國去年八月份的失業率高達百分之四·一，創下二十年來最高紀錄。大專學生畢業即失業的狀況比比皆是，何況中下階層的基層員工，這些票源會流向何處呢？諸君，試付之。

(三) 選民對去年行政機關所表現的成績不滿，如國內金融風暴、食品衛生等，國外則有李亞蘋事件、劉宜良事件等。

(四) 組織戰略的運用成功，如「黨外中央後援會」

從觀念到行動必須革新，惟有根除特權方得以正綱紀，公開公正可破官邪。誠如總統經國先生於廿日勉勵全體當選省、市議員與縣市長的黨籍候選人，爲了增進民衆幸福，要建立更美好的生活環境，其中包括提高增加就業機會，提高行政效率，肅清貪污舞弊，革除缺失積弊，加強便民措施，切實溝通民意，探求民隱。各級政府果真能體悟並知行合一，則吾人深信在執政黨領導之下，明天必將更好。

## 佛非法宗教

何謂佛？何謂法？何謂佛？按佛家有所謂三寶者，一佛寶、二法寶、三僧寶。佛寶指人，法寶指事，僧者衆弟子義；寶者有用有益之義，言此三者能利益有情，故稱為寶。已得無上正等菩提的人是稱為佛。法則範圍最廣，凡一切真假事理，應有為、無為都包在內。但包含既如此其廣，豈不有散亂相應，不增不減，恰到好處，故稱為法。此法為正覺者無章之弊耶？不然，此法是瑜伽所得的。瑜伽者相應之證，此法為求覺者之所依，所以稱為佛法。次言義。云何說佛法非宗教？世界所有宗教，其內容必具四個條件，而佛法都與之相反，故說佛法非宗教。何者為四？第一，凡宗教皆崇仰一神或多數神及其開創。彼教之教主，此之神與教主號為神聖不可侵犯，而有無上威權，能主宰賞罰一切人物，人當依賴他。而佛法則否。昔者佛入涅槃時，以四依教弟子。所謂四依者：一者依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前之諸佛入涅槃時，以四依教弟子。所謂四依者：一者依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

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

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

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

法不依人，二者依義不依語，三者依了義經不依不義經，四者依智不依識。依法不依人者，即當依持正法，苟於法不合，則雖是佛亦在所不從。禪宗祖師，於「天上地下，唯我獨尊」語，而云：我若見時一棒打死與狗子吃。心、佛、衆

。

## 陽光下的星星

陳九菊 /

請容許我跟你說個故事，是有關痴情的。十九日才註冊，十七日就見到伙伴坐在「家」中等待，等待其他伙伴、其他「家人」的到來，我們坐著唱歌：星夜的呢喃、小星星、為什麼、長恒、慕情，那些易學而又優美的歌，每一首曲子都有我們深深的腳印，每一句歌詞都牽動我們的心絃，只有一句話可以概括：每一次的相思，都有茄萣的影子。

我也不是一開始就對「她」付出這樣深的感情。大一下發覺生活中有好多空白，給自己一個承諾，要加入一個社團，沒有任何特別的因素，走進了同濟，參加了社訓；每一次回寢室都不覺得有任何特殊收穫，只覺又是一個晚上的籠了。

甚至對甄選也是順理成章地去，平淡又莫名其妙地真正進入服務性社團的精靈——服務隊，那是第一次去茄萣，汗水與淚水，我竟只是享受其中而不懂得用感情去珍惜，直到踏上台北的土地，才知，才知，我們四十幾個人一輩子不可能再聚，即使我們才大一。

其實本來是要離開同濟的，以為社團該學的我都知道了，卻陰錯陽差當了十九期假服副隊長，再一次踏上了茄萣。我開始看到我的自以為是與我的膚淺，從新伙伴身上發現一年前那個我，發現新伙伴看同樣一件事的不同層次，於是可以在體會十八期隊長顏姍小琪的心情，開始敬佩參加八期的朱姊曉敏，在翻閱朱姊為同濟整理的歌本時，有落淚的衝動，我能為這心愛的社團做些什麼事呢？

無法跟你說服務隊那十天疲累的日子，無法跟你說在耗費精力下，伙伴之間最真摯的溝通。

我們在結束十九期的服務工作時，茄萣的孩子在車站陪我們等民生號，車子一來；伙伴眼淚就流下來了。我曾在剛加入同濟時，對老伙伴「過度」的熱情感到困惑，但今天仍要請你來，和我們一起，享受這等奇妙的經驗。

「陽光下的星星」，其實是首歌的名字。陽光出現的時候，我們以為星星不見了，事實上，星星一直在，只不過在夜晚才放出光芒。茄萣二月的陽光出乎意料外的溫暖，全台灣只有茄萣才能在二月避開台北的陰冷，而我們，總在十一點多的夜裏，三十六人站在茄萣國小的禮堂，接受冷風的洗禮，聽著「小星星」、「為什麼」，於是你們就成了我心中的三十六顆小星星。

禁不住把這樣的心情寫下來，國恭答應把「她」譜成歌曲，總算除了顏姍小琪的「心語」外，我們又有了自己的歌。

每一顆心是一個星，每一段情都是為你，從不知二月的陽光，一如溫柔的你，在深深的夜裏，在冷冷的風中，享受刻意的心情。

/ 三民主義研究社

# 為什麼你不說話？（上）

## 寫在第七屆議事規範研習會之前

在我們常接觸到的會議中，往往有許多人扮演沈默者的角色。為什麼大家不說話呢？有兩種可能的情況：其一是不知道從何說起——也許你心中有一個構想的雛形，但是尚未成熟，且趨完整；也許是目前的討論千頭萬緒，牽涉太廣，不知道該從哪一點下手。第二種使你不說話的原因是說了也沒用。因為主席可能過於獨裁，根本枉顧會衆的存在，即使有人發言也無補於事實；或是一時有太多意見出現，使所有的人皆有顧此失彼，凌亂不堪之感。然而在一個「很多人一起討論事情」的場合裡，若不能循一種大家共同認定的程序發言，往往造成各方意見雜陳而無脈絡可循。譬如在班會常出現類似情形：某位同學提出「下星期六辦舞會」，但是又有其他意見，如「是不是找別系聯誼？」、「天氣這麼好，何不出去郊遊？」、「郊遊費用、地點、交通工作的問題如何解決？」、「煩死了，乾脆不去了。」……等。最後不是草率決定，就是一片混亂，沒有結果，這都失去了開會的意義——公平的讓每個意見出現，並有效率的解決問題。所以每個組織能有良好的成員和團體，都有一套經過大會認可的，適合他們的討論方式。

基本程序可分為動議→討論→表決三項，此為一個問題由提出到決定結果的必經過程。

### 動議 提出方式之範例：

一、會員甲：「主席！」（會員起立而稱呼主席）  
二、主席：「請發言。」（或以手勢或眼神示意其發言。）（主

席承認會員甲之發言地位）  
三、會員甲：「本席動議……。」（會員陳述動議）

四、眾會員：「附議！」（其他會員主動附議）  
五、主席：「有一會員動議……。」（主席接述動議於會衆

六、討論。  
七、表決。  
八、主席宣佈表決結果。

在以上的八個程序中，第一到五項為「動議」提出的方式，在說明它們之前，先讓我們知道動議的用意為何。會議既有解決問題的功能，故動議即是問題本身。會場中

的會員若有構想欲提出跟與會的會衆一起研商，並做成一致的決議，即必須以動議表達之。正因其有定的步驟和通用術語，故演練慣的團體即可習之為常，並能加快議事速度。其中第一、二項為會員向主席要求發言地位，簡稱「討地位」，此為議場中的禮節，並有引起其他會衆注意之效，其他會衆並有靜聽的義務。第三項為動議文之提出。為什麼要用「動議」而不用「提議」、「建議」或「我覺得」？此看來似是名詞之爭，但實有程度之分。因為「動議」中其實就包括了「動」的部份，即「我們要去解決或做一件事情」，是有質效的。譬如會員：「本席動議我們考慮考慮要在會後去士林豆花店吃冰。」即使經過討論後，表決通過了，也只表示我們一致願意「考慮」去吃東西的可能性，沒有質效意義。故此可為動議或建議：「我建議大家考慮會後到士林豆花店吃冰的可能。」會衆只是聽到而已，不需要討論表決；而正式的動議文應為：「本席動議我們會後到士林豆花店吃冰。」另有決議文的提出方式，為最正式的書面動議，在此不加多述。「附議」是我們經常忽略或誤解的部分。什麼是附議？它只是表示「我願意討論這個動議」。無論你贊成或反對，都可附議。附議時只要在原動議人說完之後主動說：「附議。」即可，不必等主席詢問，也不必舉手表示。若在議場中無人附議，主席本身亦可自動附議。第五項為主席之接述，在動議未經接述前，只是原動議人的個人意見；若當事人覺得不妥可隨時收回；但在主席接述後即為會衆共同所有。由會衆共同決定如何處理。在此五個程序之後，就是動議的討論部分。

討論 提出方式之範例：

會員：「主席，本席堅決贊成此案，因為……。」或：「主席，本席非常反對，因為……。」

為什麼要討論？討論有實際上的功用嗎？如何能達到有效的討論？這都是我們必須了解的議題。在動議到表決的過程中，討論所花的時間最長，歷經的變化最多，若能充分討論，就能夠達成協議；亦能防止少數人做決定時產生的思想漏洞。若你在所屬團體中已盡了應盡的義務，就有權利在會中表達你的立場。贊成就是贊成，反對就是反對，完全就事論事，不涉及某一會員的好惡，亦即不做「人身攻擊」。如果某會員在會場中保持緘默，即使反對也不挺身表示，卻在案子通過後在會後閒言惡語，指稱少數人壟斷會場等等。須知反對必有理由，此理由或許是會員沒有注意到的盲點。一經指出，便可造成共鳴，故很可能修改得更完善或因其不完整而打消。如果你有話不說，只是個人放棄發言權利。其後任何的批評卻是不負責任的表徵。至於達到有效的討論的原則之一即「一不議二事」。在容許會員自由充分討論的情況下，若同時有許多意見出現，必致造成混亂。故同一時間只討論一個議案可防止會員東拉西扯，浪費時間。同時所議之事必須與目前討論的議題有關。原則之二為發言時要先表明你的立場是贊成還是反對，再以說明來支持觀點。否則在前頭說一大堆模稜兩可的話，才說「所以我贊成」，一方面削弱了發言的力量，會衆們可能也忘了你先前說過些什麼了。在討論中的變化情況另有各種子動議可以提出，限於篇幅故不多述。討論充分後即進入表決。

表決 程序範例：

主席：「各位針對這個動議，還有意見嗎？」（主席暗示動議為……。）（複述主動議，以免會衆遺忘）

主席：「請贊成者舉手。」（詢問後贊成者舉手，記票）

主席：「請反對者舉手。」（詢問後反對者舉手，記票）

主席：「贊成×票，反對×票，本案通過（打消）。

（宣佈表決結果）

所謂通過，為有效參與表決的贊成者比反對者多至少一票。所謂通過，為有效參與表決的贊成者比反對者多至少一票。如正11票，反10票。即使正1票反0票，無論會員多寡，亦為通過。（另有例外者不多述）這就是「大多數」或「過半數」通過的例子。另有一重要原則「兩面俱呈」，即任何議案必須經過主席詢問贊成及反對兩方，讓兩者的意向俱可呈出，並且在同時要表決多個項目時（稱為填空表決），若第一項通過，則其後的項目就不予表決了。這些原則的用意都在提醒會衆珍惜自己的表決權。若欲使一動議打消，就必须投反對票，以票數累積來造成公衆的決定；同理，若欲使後面的某項動議通過，在第一案表決時也應投反對票，以個人權利的表現。

開會不是義務而是權利，不參加會議是表示個人放棄其發動議、參與討論和表決的權利。然在一個成熟的團體中，成員之與會則是考慮到團體的共識、推動力和公益，卻非為狹隘的權益問題了。如何達成團體的向心力，除了維繫感情外，需要理念的溝通和事務的協商，在流暢並和諧的會議中，這些觀念將慢慢形成。在本屆議事規範研習會中，將以三天兩夜的時間（三月二十八、二十九、三十日）告訴你組織中的各種狀況和各種議事規則的正確用法。如果民主的特色之一是讓每個聲音清晰的出現，那麼現在就是你說話的時候了！

報名處：活動中心

## 《律法與活生》

## 誰過之？

## 一、案例

依法請求損害賠償。阿堯與小芳應如何請求損害賠償呢？依國家賠償法第九條第二項規定，依第三條第一項請求損害賠償者，以該公共設施之設置或管理機關為賠償義務機關。本案馬路之管理權屬於台北市政府，故即以台北市政府為賠償義務機關。又其請求國家賠償之步驟如何？為了請求損害賠償之程序得以簡化，同時為尊重賠償義務機關，使其有機先行處理以免涉訟，所以必須先以書面向賠償義務機關請求。但如賠償義務機關拒絕賠償之請求，或自

小芳乃某公司同事，兩人由相識而墜入情網，情感日益彌篤。這一日，正逢星期假日，日暖風清，阿堯騎機車載著小芳去郊外游玩，好不快樂。

景宜人，兩人沈醉其間，不知不覺竟忘了時間。北已是萬家燈火。就在離家不遠的路口，阿堯想：「總算快到家了。」誰知一轉彎，突然發現馬路上竟有個大洞，一時閃避不及，於是連人帶車摔倒在路上，不但機車撞壞了，阿堯和小芳都受了傷，真是禍從天降。

依國家賠償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管理有欠缺，致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受損害者，國家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本案之該路面留有坑洞未能及時修補，又未設置警告標誌，足以影響行車之安全，已不能，即係公共設施管理之欠缺，而致人受有身體或財產之損害，因此阿堯及小芳得

## 詩詞曲賞析》(13) ■ 中文學社

## 詩之旅

## 曠世謫仙李太白

中國詩到了李、杜，方達到極峯。李、杜二人，幾於各體皆精，而縱橫變化，出奇制勝，又能各極其妙。因此中國詩中，很多博大精深之作，二人的作品，實開後人無數法門。李白（西元七〇一—七六二年），字太白，號青蓮居士，在盛唐諸詩人中，李白以天馬行空的氣勢以及代不世出的文才，傲立詩壇，成爲詩史上最璀璨的一顆明星。他兼有王、孟、岑、高諸家之長，鑄錛鍛鍊，百川入海似地，形成他詩歌中豐富的色彩和絢爛的光輝。

李白的思想極其複雜，在其藝術形象上，時常顯露出濃淡不同的情調和色彩。綜觀李白的一生，祖籍原爲隴西成紀人，隋末，其祖先以罪徙西域，因此李白自幼即在胡地中生長，塑造其豪邁不羈的個性。稍長，舉家遷居四川，川中多佛教勝地，於是李白隱居岷山，遊峨眉，深受佛道思想之浸濡。二十六歲以後，離蜀東遊，足跡遍至江南、江北，體驗了各種生活，其後吳筠薦白於玄宗，帝賞其文，詔供奉翰林。此時的李白正是春風得意之時，「流夜郎贈辛判官」中憶道：

夫子紅顏我少年，章臺走馬著金鞭。  
子弟獻納麒麟殿，氣岸遙凌豪士前，風流肯落他人後？

列車開動了，我揮著沈重的手，逐漸感到我錯過了這一班。一生就那麼一次，我目睹著他向另一道人生，永恆的告別，無言的神傷。

可能的事終於：不是緣那父是什麼呢？不管它的開始是對還是錯，我們已經讓它開始，一季的歡樂、笑聲、淚眼、汗珠……換來一季的恆念。

無數清夜，細數他的呼吸，再將他的愛戀串起，自信的手稍不留神，滑落一地，愛戀從此漸逝，遂與虛殼道別。終於我相信自信會苦了一個人。

自信終於又把晨早的陽光遞給我。最早的是華岡，我再次踏起輕快步伐。我會得到，也失去了，最後我還是得

全詩清俊飄逸、輕靈有致，沈德潛評其「脫口而出，純乎天籟」。太白詩的飄逸豪放，在七古中，最爲顯著，如「宣州謝朓樓送別校書叔雲」，氣勢豪邁，落筆奇逸，實爲天才之作：

蓬萊文章建安骨，中間小謝又清發。  
俱懷逸興壯思飛，欲上青天攬明月。  
抽刀斷水水更流，舉杯消愁愁更愁。  
人生在世不稱意，明朝散髮弄扁舟。

其後卻因率性而爲的個性得罪了當時權貴，帝賜金放還，「一身竟無記，遠與孤蓬征」。安祿山反，永王璘辟爲府僚，佐璘起兵，逃還，璘敗當誅，幸得郭子儀請解官以贖，詔長流夜郎。行至巫山時，遇赦放歸，晚年依當塗令李陽冰，六十二歲卒於客所，結束了李白浪漫多姿的一生。少年時尋道訪仙的思想加上平生種種非凡的經歷，使李白在作品裏表現出來的內容與風格，時而虛幻，時而現實，時而濃烈，時而雄放，時而淡遠，時而恬靜，豐富了一代才子的詩歌生命。李白繼承了陳子昂的詩歌革新，反對齊、梁以來的片面追求形式美的豔薄綺麗詩風。清人趙翼評道：「才氣豪邁，全以神運，自不屑束縛於格律對偶，與雕繪者爭長。」「月下獨酌」即爲其五古之作：

花間一壺酒，獨酌無相親。  
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  
月既不解飲，影徒隨我身。  
暫伴月將影，行樂須及春。  
我歌月徘徊，我舞影凌亂。  
醒時同交歡，醉後各分散。

## 四、參考法條

騎機車的朋友們，爲了您的安全，騎機車請帶安全帽。同時也希望施工單位在挖掘馬路時，應及時恢復原狀，若不能時，亦應設置適當之警告標誌，以免路人遭遇不測。

## 二、解析

依國家賠償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管理有欠缺，致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受損害者，國家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本

國家賠償法第三、九、十一、十二條，民事訴訟法第二條。  
△如果你有法律問題，請至大忠館一樓法律服務中心。

## 芳慧樓 ■ 〈篇短極〉

## 茶

濃濃的撲鼻香，緩緩地昇起縷縷輕煙，啜一口滿頰清香，暖暖地浸潤著整個心胸。起初帶著些微的苦澀，才至舌根漸變爲甘美、香甜；陶製的小壺、玲瓏的杯子、優柔的弦音、古色的棉紙燈、玲瓏三五知己，不知醉了多少回，今夜又醉了，醉在黑澄澄的咖啡香。

不知何時改喝起咖啡。山上的天氣冷得快，早上起來望著遠處一片片軟煙不斷地擁抱、俯吻，絲絲細雨灑在身上，激起一陣寒意，然而，心中早已被熱呼的咖啡充滿了暖意。

老友爲我寄上最愛的鐵羅漢，除了感激再也無法開口，陋室中仍啜著咖啡，茶，已束之高閣；缺少了養茶那分閒逸，散盡了喝茶的伙伴，卻覺得茶味更深濃，而當時的心情早已蕩然無存。